

# 苗栗縣 109 學年度頭份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藝術教育法。
- (二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。
- (三) 苗栗縣政府 109 年 1 月 30 日府教特字第 1090014973 號函。

## 二、招生名額

- (一) 三年級新生一班 29 名。(比照普通班人數不得超過 29 人)。
- (二) 三年級升四年級插班生 2 名。

## 三、報考資格：凡富有美術天賦及美術技能之設籍本縣國民小學二、三年級之學生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
## 四、報名日期：

- (一) 直接入班報名：109 年 3 月 23 日(星期一)起至 109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五)止(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)，例假日除外。
- (二) 甄試入班報名：109 年 3 月 23 日(星期一)起至 109 年 4 月 8 日(星期三)止(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)，例假日除外。

## 五、報名地點：本校輔導室(住址：苗栗縣頭份市中正路 219 號)。

聯絡人：劉雪芬 諮詢電話：037-663020 轉 14

## 六、報名手續：(由家長親自或委託報名)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(附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之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一式 2 張)。
- (二) 繳交報名費：新臺幣壹仟元整。
- (三) 繳交 1 份限時回郵信封(郵票 35 元，填妥地址，寄發成績通知用)。
- (四) 報名【書面審查】甄選方式者，請同時繳交「書面審查資料正本」。
- (五) 領取准考證。
- (六) 報名學生持有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或原住民籍者免收報名費，並請於報名時繳交核章證明之影本，以利查驗。需要申請特殊試場或服務之學生請於報名時提出相關證明文件。

## 五、甄試日期：109 年 4 月 18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起(詳見准考證)

## 六、甄試地點：頭份國小活動中心一樓(於考試前一天公布於本校公布欄及網站)。

## 七、甄選方式：(一) 書面審查 (二) 甄試入班。

### (一) 書面審查：

1. 參加政府機關(構)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個人美術競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，獲特優等第等獎項者，經學者專家審查後得優先入班。參加書面審查未通過者得於 109 年 4 月 16、17 日改採報名甄試入班。
2. 上開政府機關(構)應為本國(或該國)之教育或文化主管行政機關；國際性競賽，係指三個國家(含)以上之跨國性比賽，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，必要時需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。
3. 符合上開規範且舉辦日期為最近 3 學年內(106-108 學年度)之競賽始得採計。
4. 報名時須檢附其比賽辦法及獎狀正本，如非使用中文或英文者，需同時檢附經法院公證之中文翻譯。
5. 書面審查結果公告日期為 109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三)於教育處網站首頁(<http://www.mlc.edu.tw/>)公告。書面審查未通過學生由學校於 109 年 4 月 16、

17日通知學生改採甄試入班。

(二) 甄試入班：

1. 甄試科目：創意聯想、彩畫、立體造型

考試科目	時間	成績比例	考生自備用具
創意聯想	8:10-9:10	30%	由本校提供畫紙(8開)、2B鉛筆、簽字筆、橡皮擦(不上色)。
彩畫	9:30-11:30	30%	由本校提供畫紙(以4開為原則)，考生請自備繪畫用具(彩色筆、蠟筆、水彩用具等)。
立體造型	12:30-14:30	40%	由本校提供陶土、簡易工具及造型材料。

2. 各科於考前10分鐘進場準備。遲到15分鐘不得入場。考試開始後40分鐘內不准離場(美術)。

3. 參加甄試之學生，必須由申請學生本人親自應試，一經發現或被舉發有冒名頂替者，經本校藝術才能班招生甄選委員會審議後公告並取消其甄試資格。

十、錄取原則：召開甄別會議，書面審查符合者直接錄取；其餘依甄試入班成績總分高低順序擇優錄取，未達本校標準者(80分)，不予錄取。總分相同者，以立體造型、彩畫、創意聯想順序為依據，錄取分數較高者，得列備取若干名。

十一、放榜日期：錄取名單於109年4月28日(星期二)教育處網站首頁(<http://www.mlc.edu.tw/>)公告。

十二、測驗結果複查：參加學生如對甄試入班結果有疑義，得於109年4月29、30日(星期三、四)填具成績複查表(如附件)向本校提出申請。

十三、報到日期：錄取者於109年5月4日(星期一)至109年5月9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，攜帶錄取通知單逕向本校輔導室報到，並辦理報到事宜。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並自動放棄相關服務，並由備取遞補。

十四、附註：

(一) 報名人數不滿15人，不辦理招生(憑報名收據退費)。

(二) 報名卻未到場參加考試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三) 就讀期間，若學、術科未能適應者，學校得輔導轉入普通班就讀。

(四) 藝術才能班外聘兼任教師鐘點費除政府補助部份經費外，其餘不足部分(含二代健保)應由家長支付。

十五、簡章經本校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甄選委員會通過並報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苗栗縣 109 學年度頭份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（新生）入班甄選報名表

基本資料		准考證號碼：_____（由學校填寫）	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班級	年 班
學生家長	姓名	關係	請黏貼兩吋照片 1 張
	電話	日： 夜：	
	行動		
住 址：			
甄選方式(請勾選)--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試入班			
<p><b>【書面審查】</b>競賽獲獎紀錄</p> <p>備註：</p> <p>1. 須符合簡章第九項（一）相關規定。</p> <p>2. 舉辦日期為最近 3 學年內（106-108 學年度）之競賽始得採計。</p> <p>3. 報名時須檢附其比賽辦法及獎狀正本，如非使用中文或英文者，需同時檢附經法院公證之中文翻譯。</p> <p>4. 僅參加甄試入班者免填。</p>			
舉辦日期	競賽或比賽名稱	獎項或名次	辦理單位
書面審查初審意見		招生甄選委員會填寫意見並核章	
收件人員		收件日期	

※109 年 3 月 23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27 日止(直接入班)、109 年 3 月 23 日起至 109 年 4 月 8 日止(甄試入班)(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，例假日除外)，請至頭份國小輔導室報名。聯絡人：劉雪芬  
諮詢電話：037-663020 轉 14

苗栗縣 109 學年度頭份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美術班學生（三升四插班生）入班甄選報名表

基本資料		准考證號碼：_____（由學校填寫）	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班級	年 班
學生家長	姓名	關係	
	電話	日：	夜：
	行動		
請黏貼兩吋照片 1 張			
住 址：			
甄選方式(請勾選)--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試入班			
<p><b>【書面審查】</b> 競賽獲獎紀錄</p> <p>備註：</p> <p>1. 須符合簡章第九項（一）相關規定。</p> <p>2. 舉辦日期為最近 3 學年內（106-108 學年度）之競賽始得採計。</p> <p>3. 報名時須檢附其比賽辦法及獎狀正本，如非使用中文或英文者，需同時檢附經法院公證之中文翻譯。</p> <p>4. 僅參加甄試入班者免填。</p>			
舉辦日期	競賽或比賽名稱	獎項或名次	辦理單位
書面審查初審意見		招生甄選委員會填寫意見並核章	
收件人員		收件日期	

※109 年 3 月 23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27 日止(直接入班)、109 年 3 月 23 日起至 109 年 4 月 8 日止(甄試入班)(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，例假日除外)，請至頭份國小輔導室報名。聯絡人：劉雪芬  
諮詢電話：037-663020 轉 14



